

ICS 97.195
CCS A 00

T/CCPS

团 体 标 准

T/CCPS 0032—2025

中国手工艺大师等级评定指南

Guidelines for grade evaluation of Chinese crafts master

2025 - 12 - 22 发布

2025 - 12 - 22 实施

中华文化促进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原则.....	1
5 评定机构及人员.....	2
6 评定程序.....	2
7 评定指标内容.....	3
8 评定结果.....	6
附录 A（资料性） 中国手工艺大师等级评定申请表.....	7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华商星影（厦门）传媒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中华文化促进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华商星影（厦门）传媒有限公司、大任（云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华人甄选（陕西）供应链有限公司、厦门市海峡书画艺术产业协会、国文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海南省营销协会、厦门大医精诚智能科技研究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中启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交通大学中国文化产业研究院、华夏技艺匠心（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发展中心（个人独资）、四川中科信息技术专修学院、河南省誉程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昆明蕙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厦门华商创联科技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化工学院、桂林澳丹国际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广西乡村振兴企业助力联合会、厦门缘起茶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厦门左岸可文创有限公司、湖北舌上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高强、任景涛、向前、胡振民、张天宝、周和平、徐模、王晓峰、王建国、赵立凡、潘震宇、赵建平、郑雅馨、张卫平、贾兴红、刘秀芬、雷剑、陈云灿、苏华丽、杨启明、张亚雄、陈朝晖、陈余伟、蔡炳铨、李叶恒、李伟明、颜久曜、黄宏华、蒋振华、吴涛、李波、陈凤娇、钟纪浩、皇甫晓涛、罗静珊、孙云毅、刘罗琳、任少聪、刘钟萍、刘香兰、杨致俭、段建、朱志凌、王赢、王德新、姚惠芬、白明岗、李曼、刘力、高志勇、王春英、吕书霆、窦豆、陈泉、庄箭平、任维宝、王志军、郭卓明、杨正泉、林璧君、黄变洲、柏阳、赵永亮、李亚利、王玲、李秀娟、白杰、周黎维、王煜东、陈利娜、张国柱、张国峰、林瑶农、陈廷实、林静、蒋彪、张宏、张红良、花泽飞、傅新民。

中国手工艺大师等级评定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中国手工艺大师等级评定程序的指导和建议，给出了评定的总体原则，提供了评定机构及人员、评定程序、评定指标内容、评定结果等方面的相关信息。

本文件适用于中国手工艺大师的等级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手工艺大师 crafts master

在手工艺领域长期从事设计与制作实践，具备精湛核心技艺及行业公认权威性的专业人才。

4 总体原则

4.1 监督

建立健全评定全过程的监督机制，由第三方监督机构或行业协会对评定流程、专家行为、结果公示等环节进行全过程监督，确保评定活动的规范性和公正性。任何单位或个人可对评定过程中的违规行为进行举报，监督机构及时调查并反馈处理结果。

4.2 回避

评定过程中，凡存在以下情形的人员主动回避，不参与评定工作：

- a) 与申请人存在近亲属关系、师徒关系或直接利益关联；
- b) 参与过申请人相关手工艺品的设计、生产或技术指导；
- c) 其他可能影响评定公正性的利益关系。

4.3 公开

评定标准、程序、结果及相关信息向社会公开，接受行业和公众监督。

4.4 平等自愿

任何符合申报条件的手工艺从业者均有权自愿申请等级评定，评定机构不因性别、年龄、地域、民族、从业背景等因素歧视申请人。申请过程中，申请人可自主选择申报等级，提交真实材料，且有权随时撤回申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强制或干涉。

4.5 公平公正

确保所有申请人在同一标准下接受评审，无任何形式的特权。

4.6 科学合理

评定指标体系基于手工艺行业特点和发展需求，结合理论知识、实践技能、创新能力等维度科学设计，确保指标可量化、可验证。

5 评定机构及人员

5.1 评定机构

评定机构作为进行手工艺大师评定活动的载体，宜符合以下要求：

- a) 具有合法的经营执照和固定的办公场所；
- b) 具备评价资质，承担手工艺大师评定及相关工作；
- c) 具有开展手工艺大师评定所需设备及评定人员；
- d) 经相关部门审核、备案、报批。

5.2 评定人员

评定人员宜符合以下要求：

- a) 具有良好的思想素质，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作风正派、诚实守信；
- b)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
- c) 具有丰富的评定经验，掌握评定程序、方法；
- d) 具备验证所收集信息的相关性和准确性的能力、报告撰写能力等；
- e) 在手工艺专业领域内有一定的权威性和知名度，且具有本专业职业资格二级及以上或本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从事本职业工作 10 年及以上，具有本专业职业资格一级或本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 f) 在形成评定意见时，行使专业判断。

6 评定程序

6.1 提出申请

6.1.1 申请人自评

在申请评价前，申请人宜按照以下要求进行自评，自评合格后进行等级评定的申请：

-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爱国敬业，遵纪守法，无不良信用记录；
- b) 热爱手工艺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对手工艺行业和企业发展有积极的贡献，在手工艺行业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好的声誉；
- c) 为在一线从事手工艺品生产加工制作的现职手工艺师；
- d) 有丰富的专业经验和深厚的专业素养，技艺精湛，所制手工艺品风格独特；
- e) 在手工艺品的传承、发掘、保护、发展、人才培养等方面有突出贡献，或在手工艺品生产加工技术创新、应用、科研成果转化和专利技术发明等方面有突出贡献；
- f) 具有审美能力和美学知识。

6.1.2 准备申报材料

申请人准备以下申报材料：

- a) 《中国手工艺大师等级评定申请表》，见附录 A；
- b) 本职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
- c) 对照评价指标的工作自述及证明材料。

6.2 机构审核

6.2.1 机构受理申请后宜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核查，必要时宜对有关内容的真实性进行现场调研，提出评审意见，撰写评定报告。

6.2.2 对符合申报资格且申报材料齐全的申请人员进行汇总登记，统一提交专家组评审；对不符合所列申报资格或申报材料不完整的申请人，宜及时告知，同时允许限时补充材料。

6.3 专家评定

6.3.1 组建专家组

进行初审前，宜按照以下要求组建专家组：

- a) 专家组成员为奇数，具体名额根据调查申报工作实际情况而定；
- b) 专家组专家由全国手工艺及相关行业领域主管部门、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社团组织、企业等单位的资深专家按 2：3：3：2 的比例组成；
- c) 专家组专家执行回避制度。与申请人、候选人有近亲属、工作关系者，或者其他与调查推选工作有利益关系者，不作为专家组专家；回避申请由评定机构审核确认，若发现该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况，评定结果无效。

6.3.2 等级评定

6.3.2.1 专家组根据工作安排，按第 7 章集中对候选人进行等级评定，评定结果统一提交评定委员会审定。

6.3.2.2 评定委员会宜根据专家组的评定意见，审议并确定手工艺大师的名单。

6.4 公示

评选时间由评定机构自行规定，宜采取随时报名、达到人数要求即实施评定的方式，公示期宜为 1 个月。

6.5 确认和公告

参评手工艺大师确认获得荣誉后，公告在评定机构平台进行发布，所有人均可查询。

6.6 授予

由评定机构授予手工艺大师评定证书，并许可获证者使用评定标志。

7 评定指标内容

7.1 评定指标体系

手工艺大师等级评定指标体系由两个层级的评价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 5 个，包括理论知识、技艺水平、代表性作品与实践成果、行业认可度与影响力和传承与推广贡献；二级指标 18 个，理论知识由手工艺基础理论、手工艺专业理论、手工艺文化与美学理论、手工艺创新与传承理论构成，技艺水平由技艺熟练度、工艺难度驾驭、创新突破能力、手工艺品品鉴能力构成，代表性作品与实践成果由代表作

质量、作品认可度、工艺转化能力构成，行业认可度与影响力由行业口碑、行业参与度、重要项目经历、新媒体传播影响力构成，传承与推广贡献由技艺传承、行业推广、资料留存构成；三级指标是直接取值的指标，由能衡量二级指标的指标构成，见表1。

7.2 取值规则

宜使用表1中规定的取值规则。

表1 取值规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理论知识	手工艺基础理论	系统掌握手工艺通用基础理论，出版相关专著≥1部或参与编写国家级手工艺基础教材≥1部	40
		熟练掌握本门类手工艺基础理论，发表基础理论相关论文≥3篇	30
		掌握本门类核心手工艺基础理论知识，能完整阐述基础理论框架，提供不少于20课时的基础理论授课记录	20
	手工艺专业理论	深入研究本门类手工艺专业理论，形成专业理论体系并获省级以上学术认可	40
		精通本门类主流手工艺专业理论，能独立撰写专业理论分析报告≥5份，获同行专家推荐≥3份	30
		掌握本门类核心专业理论知识，能针对典型工艺环节进行理论解读，提供不少于3份专业理论应用案例	20
	手工艺文化与美学理论	系统掌握手工艺文化理论与美学理论，主持省级以上手工艺文化/美学研究项目≥1项	35
		熟练掌握本门类关联的文化脉络与美学标准，发表文化/美学相关论文≥2篇	25
		了解本门类核心文化背景与基础美学原则，能准确阐述传统与现代美学在作品中的应用，提供不少于10篇文化/美学学习笔记或心得	15
	手工艺创新与传承理论	深入研究手工艺创新理论与传承理论，相关理论成果应用于实际项目并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35
		掌握手工艺创新与传承核心理论，形成1套可推广的理论应用方案，在行业论坛分享理论成果≥2次	25
		了解手工艺创新与传承基础理论，能结合自身实践提出理论应用设想，提供不少于2份理论应用规划方案	15
技艺水平	技艺熟练度	掌握本门类核心工艺的全部关键技法	70
		熟练掌握核心工艺80%以上关键技法	50
		掌握核心工艺60%以上基础技法	30
	工艺难度驾驭	攻克本领域公认高难度工艺课题，形成可复制的技术方案	70
		攻克区域性高难度工艺课题，技术方案在省级行业协会备案	50
		能独立完成本门类典型难度工艺，参与过工艺项目	30
	创新突破能力	拥有原创性技艺专利或非遗保护创新成果，形成鲜明艺术风格	70
		实现技法改良或材料创新，创新成果在展览/赛事中获专项创新奖，形成具有辨识度个人技艺特色	50
		在传统技法基础上进行局部优化，创新方案被采用	30
手工艺品品鉴能力	具备本门类手工艺品权威品鉴能力，可独立鉴定本门类作品的，或担任国家级手工艺品品鉴赛事评委	50	

表 1 取值规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技艺水平	手工艺品品鉴能力	能准确识别本门类作品的核心工艺瑕疵、美学缺陷	40
		熟练掌握本门类作品的基础品鉴方法，能清晰描述作品的工艺特征、材料类型、风格倾向等	30
代表性作品与实践成果	代表作质量	拥有 5 件以上国家级标杆作品，作品兼具历史传承价值与时代创新特征，工艺复杂度达行业顶尖水平	70
		拥有 3 件~5 件省级代表作，作品工艺完整度 $\geq 90\%$	60
		拥有 2 件~3 件市级以上行业赛奖项或被专业机构陈列的作品，作品工艺完整度 $\geq 80\%$	50
	作品认可度	获国家级手工艺赛事金奖，或作品拍卖单价突破行业纪录（同类作品前 5%），主流媒体专题报道 ≥ 5 次	60
		获国家级赛事银奖，或作品被知名艺术机构专题推介，专业媒体深度报道 ≥ 3 次	50
		获省级赛事银奖或市级金奖，或作品入选行业年度优秀作品集，区域性媒体报道 ≥ 2 次	40
	工艺转化能力	实现核心技艺在跨界领域的创新应用，年转化商业项目 ≥ 2 个	60
		实现核心技艺在关联领域应用，商业转化项目年销售额 ≥ 200 万元	40
		将核心技艺应用于 2 种以上产品类型，商业作品占比 $\geq 60\%$	20
行业认可度与影响力	行业口碑	获“中国工艺美术大师”等国家级荣誉称号，担任国家级评委会主任/首席专家	70
		获省级大师称号或行业突出贡献奖，担任省级评委会副主任	50
		获市级大师称号或行业新锐奖，担任市级评委会委员	30
	行业参与度	参与制定 1 项以上国家级工艺标准，连续 3 年参与国际手工艺交流活动	70
		参与制定 1 项省级地方标准，年均参与行业重大活动 ≥ 3 次	50
		参与制定市级地方标准修订或企业核心技术标准，年均参与行业培训/论坛 ≥ 2 次	30
	重要项目经历	作为核心负责人承担国家级非遗保护/文化创新项目	60
		作为骨干参与 1 项国家级或 2 项省级重点项目，形成可推广的工艺传承方案	40
		参与 1 项省级或 2 项市级重点项目，在项目中负责关键工艺环节	20
新媒体传播影响力	全网新媒体平台累计粉丝量 ≥ 50 万，主账号粉丝量 ≥ 30 万；发布技艺科普、创作过程等专业内容累计播放量 ≥ 5000 万次，单条手工艺内容播放量 ≥ 1000 万	50	
	全网新媒体平台累计粉丝量 ≥ 20 万，主账号粉丝量 ≥ 10 万；发布技艺科普、创作过程等专业内容累计播放量 ≥ 1000 万次，单条手工艺内容播放量 ≥ 500 万	30	
	全网新媒体平台累计粉丝量 ≥ 5 万，主账号粉丝量 ≥ 3 万；发布技艺科普、创作过程等专业内容累计播放量 ≥ 200 万次，单条手工艺内容播放量 ≥ 10 万	15	
传承与推广贡献	技艺传承	累计培养 10 名以上具备独立创作能力的专业人才，其中 5 人获省级以上奖项	60
		培养 5 名~10 名学徒，其中 3 人获市级以上奖项，形成特色教学方案并被院校采纳	50
		培养 3 名~5 名学徒，徒弟作品入选行业展览 ≥ 2 次，通过工作坊/短训班等形式带徒满 2 年	40
	行业推广	通过纪录片、综艺等主流媒体传播，覆盖人群超 1000 万人次，推动技艺列入国家级非遗名录	50
		策划省级展览/讲座 2 次以上，或主导区域性技艺推广活动年均 ≥ 1 次	40

表1 取值规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传承与推广贡献	行业推广	参与行业推广活动年均≥2次，在专业平台发布工艺科普内容≥10篇，阅读量累计≥5万次	20
	资料留存	出版2部以上工艺专著，或完成技艺纪录片拍摄，建立数字化技艺档案库	40
		编撰1部省级统编教材或工艺手册，核心工艺流程建档率≥90%	30
		整理个人工艺笔记（含手绘稿）≥5万字，录制关键技法演示视频≥5课时	20

8 评定结果

8.1 结果计算

8.1.1 单个评定分值

将表1中所有三级指标的得分相加，得到单个专家对申请人的评定分值。

8.1.2 总评定分值

总评定分值，宜按公式（1）进行计算。

$$X = \frac{\sum_{i=1}^E U_i}{E} \dots\dots\dots (1)$$

式中：

X ——总评定分值；

E ——参与评定的专家数量；

U_i ——第*i*个专家评定分值， $i=1, 2, 3, \dots, E$ 。

8.2 等级评定

评定分值与等级的关系宜按表2进行。

表2 等级划分表

等级	分值
不予评定	$X < 500$
中级	$500 \leq X < 800$
高级	$800 \leq X < 900$
特级	$X \geq 900$

参 考 文 献

- [1] 中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国办发〔2017〕25号）
 - [2] 关于推动工艺美术行业传承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消费〔2024〕166号）
-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